

「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配合基隆南港間通勤軌道建設計畫）」 座談會

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主辦

一、規劃緣起

為因應臺鐵南港基隆間鐵路所面臨環島城際列車及基隆聯外通勤列車之多重需求，提升基隆聯外軌道運輸品質，並促進地區發展及活化轉型，交通部鐵道局辦理「基隆南港間通勤軌道建設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並依據 108 年 4 月 10 日行政院核定之可行性研究續辦綜合規劃作業。

由於本計畫行經雙北市及基隆市等三個行政轄區，並與捷運民生汐止線第一期規劃路線/車站重疊，交通部 109 年 10 月 13 日邀集三市首長召開北北基軌道路網政策溝通平台會議，確認本計畫與捷運民生汐止線汐止到東湖段(即「汐東捷運」)係屬一路網，將整合為中運量捷運系統同步推動。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及修正後可行性研究報告已經行政院 113 年 1 月 31 日核定，確認優先建設南港至八堵段（下稱基隆捷運第一階段），並交由新北市政府續辦興建及營運。

基隆捷運第一階段路線由 SB22 站起，向西以高架沿明德一路、工建西路、實踐路，跨越基隆河進入五堵基隆科技園區，續轉至新北市大同路三段、新台五路二段，銜接汐東捷運共軌段之 SB15 站，至 SB13 站前方路線分開再轉入臺鐵第三軌用地，後續以地下潛盾隧道方式行經南港路至終點 SB31 站。全長 15.6km(含與汐東捷運共線段 2.2km)，沿線共 13 座車站(地下:3；平面:1；高架:9(含 2 座與汐東捷運共站))。



圖 1 基隆捷運第一階段計畫場站位置示意圖

二、計畫範圍及初步規劃方案

本案為捷運建設需求，辦理基隆市沿線捷運設施所需用地之都市計畫變更，包括 SB18 站至 SB22 站，配合捷運車站、出入口、路線段涉及路外穿越部分，及相關捷運設施設置之用地需求，初步規劃擬變更為捷運系統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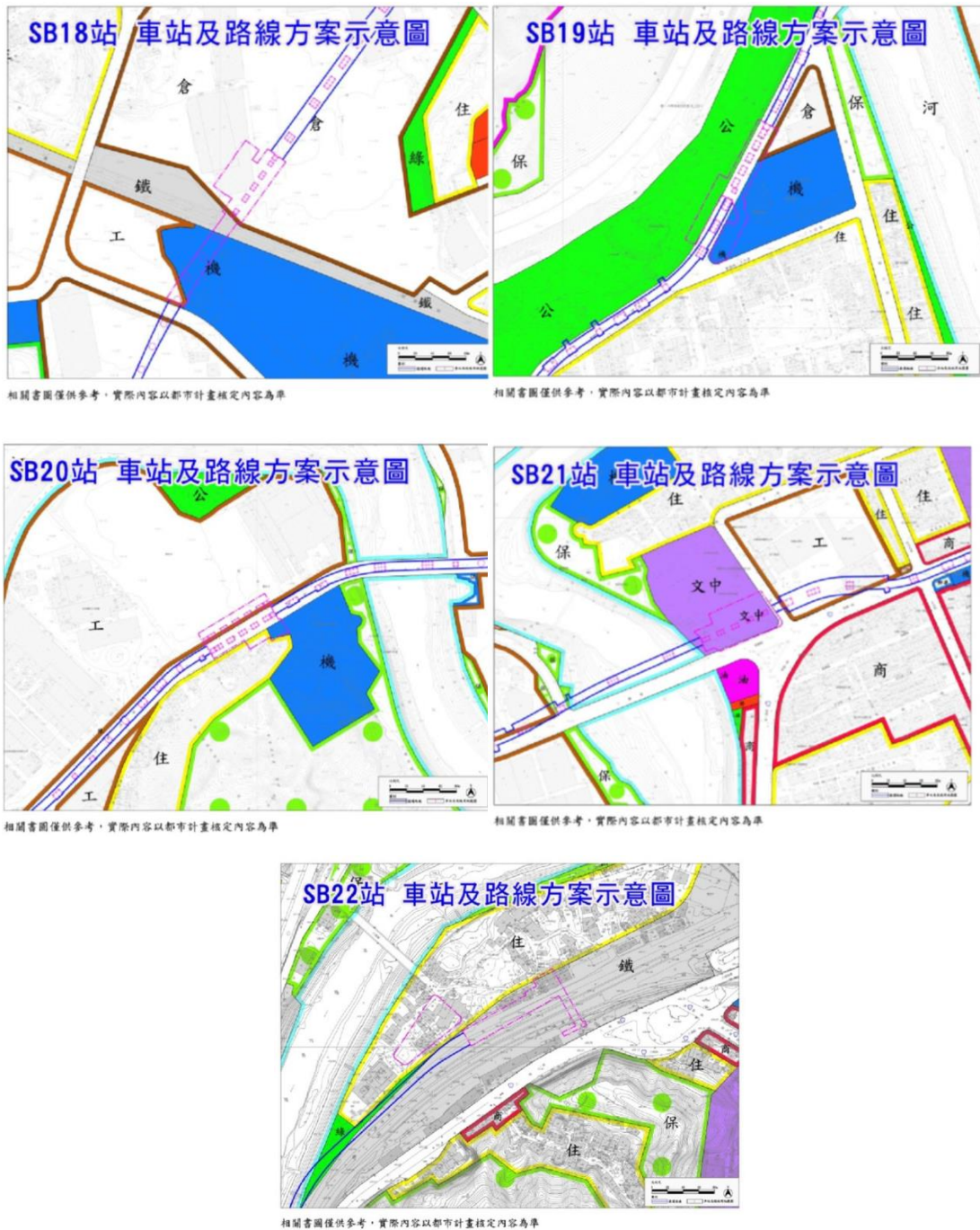


圖 2 SB18-22 基隆市境內 5 站示意圖

三、法令依據

依據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 4 點，辦理本次座談會。

依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任何民眾或人民團體如有意見，請利用座談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或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地址及建議事項，向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提出。
如有疑義，歡迎電洽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綜合規劃科（02-22852086 分機 1325 郭先生）